



短期体育干部训练

7103

14

田径初级裁判员教材

中华人民共和国体育运动委员会教育司編

短期體育干部訓練

田徑初級裁判員教材

前 言

为了适应短期干部訓練的需要，我們先后于1957、1958年根据1956年4月国家体委頒发的业余初級裁判員訓練班田径运动教学大綱，編写了这本教材，供各地体委、工会以及厂矿、机关、学校、农村等基层单位訓練体育积极分子，培养田径运动初級裁判員之用。學員也可以把它作为学习材料。現对原書又作了修訂，以便更好地发挥它的作用。

原教学大綱仍附在后面供教学参考。本教材的教学时数，可根据大綱中規定的教学时数安排。

由于在修改时未能广泛征求各方面意見，缺点和錯誤的地方还会不少。希望各地多多提出意見，以便今后补充和修改。

中华人民共和国体育运动委员会教育司

1959年 北京

目 录

一、体育协会一般知識.....	1
二、劳卫制一般知識.....	5
三、裁判員和运动員等級制度.....	9
四、田径裁判方法.....	16

附：业余初級裁判員訓練班田径运动教学大綱

一、体育协会一般知識

(一) 基層体育协会的性質和任务

基层体育协会是根据自愿原則建立起来的群众业余体育团体，是各产业（职业）系统的体育协会的基层組織。这就是說，群众自愿地組織起来，按照章程的規定选出自己的领导机构——理事会，利用业余时间，有领导地进行体育工作，带动更多的人参加体育活动，这样的組織就叫作体育协会。加入体育协会完全是自愿的，不能强迫命令。因为只有根据自愿原則，才能使体育协会真正成为群众自己的組織，才能使會員自觉地遵守协会的章程，执行协会的決議。

基层体育协会的任务是：吸引和組織人民群众参加体育运动，锻炼身体，增强体质，并通过体育运动，对群众进行共产主义教育，培养他們成为身体健壮，劳动积极的公民，为建設和保卫社会主义祖国貢獻最大的力量。

(二) 基層体育协会的組織領導 機構和工作內容

會員大会或會員代表大会是基层体育协会的最高权力机关，大会的任务是：选举理事会，討論和批准理事会的工作計劃和总结报告；审查經費預算；批准关于會員的处分；頒

发劳卫制証章、証書。

理事会人数由會員大会或會員代表大会决定，任期一年。理事会直接組織和領導体育协会的全部活动。理事会选出体育协会的主席、副主席和秘書。

理事会是一个工作机构，下設运动部、群众体育部、劳卫制工作部、总务部等进行工作。每部各設部长一人，分別由理事兼任，必要时可設副部长。

各部的工作內容如下：

1. 运动部

(1) 組織运动竞赛，訓練运动队和等級運動員；

(2) 举办体育訓練班或講習会，訓練业余教練員和裁判員并監督他們的工作；

(3) 协同医疗机构进行医务監督；

(4) 統計运动成績和等級運動員的人数。

2. 群众体育部

(1) 发展會員，进行体育运动的宣傳教育工作；

(2) 按期收会費；

(3) 負責組織不屬于其他各部的群众体育活动（如开展广播体操，举办旅行、參觀、野营、行軍等）；

(4) 統計参加群众体育活动的人数。

3. 劳卫制工作部

(1) 領導劳卫制的訓練和測驗工作；

(2) 訓練有关劳卫制的測驗人員、技术指导 and 鍛炼小組长；

(3) 搜集和編写劳卫制的宣傳資料；

(4) 統計參加勞卫制鍛煉、測驗的人數和達到各級標準的人數。

4. 总務部

(1) 編制預算，管理會費及其他經費收支；

(2) 在行政、工會和青年團組織的幫助下，組織義務勞動修建運動場地；購置運動設備；保管并修理運動場地及各種運動器械。

總之，基層體協理事會和各個部門的工作，必須適應各個單位的實際需要。根據基層的情況，目前體育活動基礎較差的體協，可以先根據活動開展的情況，設立幾個單項運動隊進行工作；體育活動基礎較好的體協，可以建立各種單項運動部，或在運動部下設單項運動小組。選拔各種單項運動愛好者（一般應是運動隊長和鍛煉小組長）擔任工作，集中領導各個單項運動隊的訓練、競賽、場地分配等工作。理事會的一些理事也應根據各個人的不同愛好和特長，分別領導各項運動部的工作。

(三) 體育協會會員的權利、義務

1. 會員的權利

- (1) 有選舉權和被選舉權；
- (2) 對體育協會的工作提出批評和建議；
- (3) 使用體育協會的公共體育設備和器材；
- (4) 代表本協會參加比賽和體育表演等活動。

2. 會員的義務

- (1) 經常參加體育鍛煉，不斷提高運動技術水平；

(2) 积极参加劳卫制锻炼，争取通过劳卫制标准；

(3) 努力提高政治觉悟，争取成为生产、工作、学习和遵守纪律的模范；

(4) 按时缴纳会费。

各级体育协会必须尊重和保障章程中规定的会员的权利，每一个会员都要认真地履行自己的义务。只有这样，体育协会才能充分发挥作用。

(四) 基层体育协会的基本工作方法

要做好基层体育协会的工作，必须在党的领导下，依靠基层工会（或行政）的具体领导和青年团组织紧密配合，充分发挥会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理事会的工作计划和经费预算应报请工会委员会审查批准，并征求青年团组织的意见，还要通过会员讨论，广泛地吸收群众的意见。计划执行的情况，要经常地向工会和团组织汇报。工作中的重大问题，如体育活动的時間問題等，必須提請工会来解决。随时注意会员的思想情况和参加活动的情况；了解群众的要求，听取群众的意见，不断地改进工作。因此，应加强对各个车间（部門、系班、生产队）体育组织的领导，帮助解决工作中的困难，建立必要的会议、汇报制度。运动队队长和锻炼小组长，是基层体育协会的骨干，要不断提高他们的工作能力，充分地依靠他们，放手让他们工作，并通过他们保证领导和群众的联系。

二、劳卫制一般知識

(一) 劳卫制的目的和任务

劳卫制是我国劳动卫国体育制度的简称。它是国家根据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需要，对人民在体育锻炼上的基本要求而制定的。

劳卫制的目的在于鼓励人民积极参加体育锻炼，促进体育运动的广泛开展，提高运动技术水平，使人民身强力壮、意志坚强更好地为社会主义建设和保卫祖国服务。

(二) 劳卫制的组成和内容

劳卫制是根据身体全面发展、循序渐进的原则和年龄、性别的不同，分为以下三个级别：

1. 劳卫制少年级 它的任务是全面发展少年的体能，促进他们身体的正常发育，培养他们系统地参加体育运动的兴趣。它的对象是13—15岁的少年。

2. 劳卫制一级 它的任务是保证全面发展青年和成年人的体能，引导他们积极地参加体育运动。它的对象是初参加劳卫制的16岁以上的青年和成年人。根据不同年龄的人的生理特点，又分为男女各四组，其中男子19—30岁，女子19—25岁两组的标准最高。因为这个岁数的人，身体已经发育到

最好的程度。

3. 劳卫制二級 它的任务是进一步全面发展青年和成年人的体能，并且提高运动員的技术水平。它的对象是已经达到劳卫制一級标准的青年和成年人。它根据不同年齡的人的生理特点，又分为男女各三組，其中男子17—30岁、女子17—25岁兩組的标准訂得最高。

参加劳卫制的人应当参加規定的项目标准的測驗，并听“体育运动的目的任务与医务監督知識”和“一般国防知識”两个講座的报告。

(三) 劳卫制的优越性

1. 劳卫制的任务，就在于使每个参加的人通过全面鍛炼，养成一副健强的体魄，更好地进行积极的、創造性的劳动，把我国建設成一个伟大的社会主义国家，并能够勇敢地保卫祖国，战胜任何敢于侵犯我們的敌人。因此它就把体育运动和国家的社会主义建設更紧密地联系起来，这样也就会推动我們为了崇高的理想去积极地、自觉地参加体育运动。

2. 劳卫制的鍛炼是全面的。它可以全面地发展我們的身體各部分，可以訓練我們的速度、灵敏、力量、耐久力以及培养跑、跳、投擲、攀登、游泳、射击等实用技能。这样的全面鍛炼所收到的效果，当然远不是进行任何单项运动所能够得到的。

劳卫制也是提高各项运动技术的基础。一个运动員必須进行身体全面訓練，才能提高技术水平。所以，我国的运动員等級制度，規定了运动健将、一級运动員都要达到劳卫制

二級及格标准，二、三級運動員要达到劳卫制一級及格标准，少年級運動員要达到劳卫制少年級及格标准，这是很重要的。

3. 劳卫制对不同的性別、不同年齡和不同体育运动基础的大，根据循序漸進的原則，提出了不同的要求。这就符合了我們的身體發展的規律，符合了体育鍛煉的科学要求。

4. 劳卫制的项目多样化，又简单易行，标准也不高，不管少年、青年、成年、男的、女的，都可以按照适合自己的級和組，参加鍛煉。同时，它又对参加的人提出了明确的要求，达到要求后，給予国家制发的証章、証書。这样就使这一制度更加为广大群众所欢迎，也就扩大了体育运动的群众性。

(四) 劳卫制的測驗

1. 什么人可以参加劳卫制測驗

凡身体无严重疾病，并能經常依照劳卫制项目标准进行鍛煉的人，都可以参加劳卫制測驗。但是，在参加各个項目測驗时，凡是对这些項目沒有經常訓練者，或在訓練过程中身体有不良反应者，或在測驗时期身体状况不正常者，基层体育組織、体育教員、医务人员、裁判員、小組长、运动队长都有責任，也有权力暂时不讓他参加这些項目的測驗。

2. 劳卫制測驗应按下列規定进行

(1) 在运动会上进行，但項目和要求等都要符合劳卫制标准。

(2) 按照劳卫制的项目專門組織測驗，但这种測驗也

应尽可能以比赛形式来进行，以便获得好的成績。

3. 測驗的期限

劳卫制測驗的最长期限規定如下：

(1) 劳卫制少年級——13至15岁整个时期；

(2) 劳卫制一級和二級——一年；

劳卫制測驗不及格的項目，在測驗期限內可以补測。

总之，劳卫制測驗是一項細致的組織工作，必須有計劃地結合运动季节經常进行，并須加强組織、思想領導和安全教育，做好必要的物質准备是很重要的。

(五) 劳卫制証章、証書获得者的

权利和任务

为了表揚劳卫制測驗及格的人在体育鍛炼上所表現的爱国主义精神，鼓励我們更好地坚持鍛炼，国家体委規定发給及格少年級、一級和二級的人以各該級的証章一个、証書一张。这說明我們的身體已經获得較全面的鍛炼，为劳动和卫国准备了一定的身体条件。因此，我們除了享受获得証章、証書的权利以外，要很好地执行我們应尽的义务。

1. 获得劳卫制証章、証書的人享有下列权利：

(1) 参加从基层到全国性的体育比赛的优先权；

(2) 进专业体育学校和业余体育学校的优先权；

(3) 享受当地体育部門和所属体育組織所規定的权利。

2. 获得劳卫制証章、証書的人有下列义务：

(1) 努力提高自己的政治覺悟，响应国家的一切号召，积极参加建設和保卫祖国的各种工作，爭取成为劳动和卫国的模范；

(2) 积极参加体育运动，提高自己的运动技术水平；

(3) 經常向群众宣传体育运动，并协助进行各项运动的訓練和測驗工作；

(4) 注意保存并爱护証章、証書，不借給他人。

三、裁判員和运动員等級制度

(一) 裁判員等級制度

1. 制定裁判員等級制度的重要意义

裁判人員的水平和运动技术的提高有着密切的关系。优秀的裁判員能够帮助运动員充分發揮技术，进行严格而正确的訓練，如果裁判工作不好，就会限制运动技术的正常发展和成績提高。当前我国还存在着裁判員量少質弱的情況，因此，加紧培养裁判人員，努力提高裁判水平，是我国体育工作中一项重要工作。裁判員等級制度就是为了完成这项任务的重要措施之一。它能鼓励現有的裁判人員积极学习，努力提高裁判水平，并团結更多的体育积极分子来担任裁判工作，扩大裁判員的队伍，滿足日益增多的竞赛活动的要求，使运动員的技术得到充分的發揮。

2. 裁判員等級制度的划分及条件

裁判員等級划分为四級，即国家級裁判、一、二、三級

裁判。各級裁判員必須是中華人民共和國公民，思想進步、工作積極、作风良好，並須分別具備下列條件：

(1) 國家級裁判

①有五年以上專項運動的裁判經驗，有該項運動的全面裁判能力，並能在全國競賽會中擔任裁判長以上職務的。

②具有訓練各級裁判員的教學能力。

(2) 一級裁判

①有三年以上專項運動的裁判經驗，並能在省級或相當省級競賽會中擔任裁判長以上職務的。

②具有訓練三級裁判員的教學能力。

(3) 二級裁判

具有二年以上專項運動的裁判經驗，並能在縣、市（省轄市）級或相當縣、市級競賽會中擔任裁判長職務的。

(4) 三級裁判

在國家級裁判或一級（必要時可在具有訓練能力的二級）裁判主持的裁判訓練班畢業，考試及格；或曾在等級裁判員主持的競賽活動中擔任過裁判員工作（球類每項在10場以上，其他運動項目每項3—5次）的。

各級裁判員如裁判經歷不符規定年限，但確有某級裁判工作能力者，亦可授予相當的等級稱號。

3. 授予等級稱號的權限與程序

(1) 中華人民共和國體育運動委員會批准授予國家級裁判稱號。

(2) 省、自治區體育運動委員會批准授予一級及一級以下裁判員稱號。

(3) 中央直轄市体育运动委员会批准授予一、二、三級裁判員称号。二、三級裁判員称号可由区体育运动委员会批准授予。

(4) 省轄市、专区、自治州体育运动委员会批准授予二、三級裁判員称号。

(5) 县体育运动委员会批准授予三級裁判員称号。

(6) 各級体育运动委员会可以将上述(2)、(3)、(4)、(5)条所规定的批准授予等級称号的权限酌情下放。三級裁判員称号可委托条件較好的基层体育組織批准授予。

(7) 中国人民解放军，除国家級裁判須向国家体委申請批准授予外，其他各級裁判称号可自行制訂审批办法报国家体委批准施行。

申請批准授予等級称号的程序，須由本人自願填写申請書，經相应的裁判委员会或裁判組織初步审查并簽注意見，報請相应的体育运动委员会批准授予。

4. 各級裁判員的权利、义务、奖励与处分

(1) 权利

- ① 执行規則上所賦予的权利；
- ② 佩帶等級証章；
- ③ 享受參觀本項竞赛活动的优待办法。

(2) 义务

- ① 不断提高自己政治、理論水平及思想觉悟；
- ② 积极鑽研本項比賽規則及裁判法；
- ③ 积极参加裁判工作，不断总结和交流經驗；

④向運動員进行共产主义教育；

⑤爱护等級証章、証書。

(3) 奖励

各級裁判員工作上确有显著成績，由批准授予該等級称号的体育运动委员会給以奖励。

(4) 处分

犯有严重錯誤損害裁判員荣誉或犯罪者，由批准授予称号的体育运动委员会撤銷其等級称号、收回其等級証書和証章。

(二) 運動員等級制度

1. 制定運動員等級制度的重要意义

運動員等級制度是我国体育运动中的基本制度之一。它是在劳卫制的基础上，鼓舞广大運動員經常地积极地进行学习和鍛炼，不断提高政治觉悟和技术水平，推动我国体育运动的发展，更好地为社会主义建設服务。

到1958年止，全国已有四百多万人达到運動員等級标准。

2. 運動員等級称号和授予等級称号的程序

運動員等級和称号分为五級：运动健将、一級運動員、二級運動員、三級運動員、少年級運動員。

(1) 运动健将的称号，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体育运动委员会批准授予。

(2) 一級運動員的称号，由各省、自治区、中央直轄市体育运动委员会批准授予。

(3) 二、三級運動員和少年級運動員的稱號，由各市（中央直轄市的區級）、自治區、縣體育運動委員會批准授予。

(4) 各級體育運動委員會可以將上述(2)、(3)所規定的批准授予等級稱號的權限酌情下放至下一級體育運動委員會。三級和少年級稱號可以委託條件較好的基層體育組織批准授予。

(5) 中國人民解放軍除運動健將必須向國家體委申請批准授予外，其他一級以下運動員可自行制定審批辦法報國家體委批准施行。

(6) 申請批准運動員等級稱號時，必須呈報正式申請文件和經過總裁判簽字的成績證明單。申請期限自運動員達到該項成績標準之日起不得超過一個月。

(7) 不論那個系統或那一級組織所舉行的運動會，只要是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體育運動委員會審定的運動規則執行，並有等級裁判員（除項目標準有特殊規定者外，運動健將的成績必須由該項國家裁判、一級運動員的成績必須由該項一級以上裁判員、二級以上運動員的成績必須由該項具有等級稱號的裁判員主持裁判工作並簽字證明）主持裁判工作時所取得的運動成績都可以申請授予運動員等級稱號。

3. 各級田徑運動員的條件

(1) 運動健將：運動健將是運動員最高的等級稱號，是國家授予在運動上有突出成績的人的榮譽稱號，獲得運動健將的條件是：

①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民，生產、工作、學習好，政治品